

弘扬三大精神 淬炼过硬作风

□ 王 俊

三大精神虽在不同历史阶段中孕育而生,却跨越时空、交相辉映,记载着中国共产党人遭遇的血与火的重重大考验,是党和国家的宝贵精神财富,也是湖北地域特色鲜明的精神标识,是我们需要结合新时代条件持续传承的精神血脉。作为纪检监察干部,要深刻理解其中蕴含的理论渊源,大力弘扬并淬炼过硬作风,为沙市区扛牢领跑使命、冲刺千亿城区提供坚强纪律和作风保证。

大别山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信仰,凝聚起战胜一切困难的伟大力量

中国共产党人坚守的精神信仰与远大理想绝不是虚无缥缈的,而是一步步转化为历史的具体的社会实践,成为共产党人思想深处的认知前提和行动指南。为了追求真理,大别山地区在建党之初就相继成立党组织,大别山地区一大批先进知识分子,如董必武、陈潭秋、林育南等人最早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并通过创办刊物,成立社团、兴办学校等途径研究、传播马克思主义学说,高高举起革命红旗;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大别山地区领导创建了鄂豫皖苏区,成为仅次于中央苏区的第二大农村革命根据地;抗日战争时期,党依托当地人民,成功创建了鄂豫边区抗日民主根据地;解放战争时期,刘邓大军挺进大别山,揭开了人民解放军战略反攻的序幕,可以说创造了“28年革命不倒”的红色奇迹,其精神信仰可以用一首诗来表达,“山岩石洞是我床,树皮野菜是我粮。任你敌人多猖狂,红旗不倒志如钢”。

在沙市革命历史上,也处处闪耀着大别山精神。比如岑河镇的彭祥麟,积极组织民众开展抗日救国运动、开辟敌后抗日根据地、成立抗日民主政府,新四军第五师襄南独立十四营,为了革命事业,年仅24岁就献出了宝贵的生命。1941年10月5日,因叛徒的出卖,他不幸被捕,他饱受非人折磨,依然正气凛然,誓死不屈,其“宁做战死鬼,不做亡国奴”的革命气节令人感慨。

纪检监察机关因党而生、为党而战、兴党而强,作为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必须保持坚如磐石的清醒和坚定,要有战胜一切困难的信心和勇气,敢于面对当前反腐败斗争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在攻克一道又一道难关中奋力前行。一方面,以提高站位做实政治监督,聚焦“两个维护”、全面深化改革、“城区领跑”使命任务,主动全面监督、跟进监督、精准监督,把预防问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贯穿政治监督始终,推进融入区域治理、行业治理、基层治理。另一方面,以更大决心推进惩腐肃贪,坚持决心不变、力度不减、尺度不松,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以零容忍态度严肃查处重点领域和群众身边腐败问题,通过日常监督、专项整治、巡视巡察、下沉遍访等收集问题线索,努力查办一批社会影响大、领导关注度高、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发挥更大反腐震慑力。

努力提高运用法治思维解决民生问题的能力

□ 丁俊华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矛盾和问题。”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时代背景下,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并将其贯穿于民生工作全过程,是解决纷繁复杂民生问题的关键所在,也是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的保证。

深刻把握新时代法治思维核心内涵

法治,治之端也。新时代法治思维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其内涵十分丰富。

法律至上的根本准则。法治思维的基石在于确立宪法法律的最高权威。宪法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确立了公民基本权利和国家权力运行的基本框架,任何组织和个人都必须在法律框架内活动,行使公权力更须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在制定教育、医疗、社保等民生政策时,必须杜绝“土政策”和“拍脑袋决策”,任何政策的制定与执行都不得违反宪法法律的原则和规定。

公平正义的价值核心。法治思维的本质是追求公平正义,不仅要求形式上的平等,更注重实质正义的实现。在解决民生领域核心资源分配、权益保障等问题时,必须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既保护人民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又通过法治手段调整利益关系,对弱势群体给予法律倾斜,努力消除不合理差距,让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保障权利与约束权力的双重导向。法治的基本导向是以保障公民权利为目标约束公权力。这其中就包含了“权利本位”和“权力受限”双重逻辑:一方面强调公民权利是法治的起点和归宿,民生问题的解决本质上是对于公民生存权、发展权等基本权利的保障;另一方面要求政府牢固树立“法无授权不可为”理念,使权力在法治范围内运行,防止权力滥用侵害民生权益。

运用法治思维精准破解民生难题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将法治思维转化为解决民生问题的具体实践,需在关键领域精准发力。

抗洪精神是伟大建党精神的生动实践,凝聚起敢于善于斗争的强大力量

中国共产党人在一百余年的奋进历程中形成一系列精神,共同构成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这个谱系如参天大树,其根脉是伟大建党精神,而在不同时期创造的精神样态是枝叶。

抗洪精神作为枝叶的一部分,伟大建党精神为其生成和发展提供了不竭的动力。为了践行初心、担当使命,抗洪军民气壮山河、坚不可摧,一次又一次跳进狂风巨浪之中,“一个党员一面旗,一个支部一排桩”,用血肉之躯筑起一道生命防线,谱写出抗击洪水的壮丽篇章,这是伟大建党精神在新时代谱写的新华章。

沙市是抗洪精神主战场。1998年8月17日,第六次洪峰到达荆江大堤沙市水位达到历史最高记录45.22米,面对这历史罕见的大洪水,全市人民众志成城,展开了一场气壮山河的抗洪斗争。为了纪念波澜壮阔的九八抗洪,观音矶修建了“九八抗洪纪念碑”,无数党员干部群众来这里学习“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怕困难、顽强拼搏、坚贞不拔、敢于胜利”的伟大抗洪精神。

作为纪检监察干部,要大力传承弘扬抗洪精神,将其所内含的价值观念、行为准则、道德情操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中汲取敢于善于斗争的精神伟力,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结合当前正深入开展的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干部素质提升年”和“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以更大力度履行监督首职,聚焦“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开展日常监督,综合运用制度约束、谈心谈话、巡察监督、警示教育等方式,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紧盯重点岗位、重点人员、重点环节,强化精准监督、全程监督、实时监督,健全完善信息共享、上下联动、力量调配、效果评估等工作机制,促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出监督、巡察监督有机衔接。以更实举措推进正风肃纪,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持之以恒纠正“四风”树新风,坚持“由风查腐”“由腐纠风”,深化系统施治、标本兼治,建立完善办案、治理、监督、教育一体推进的工作闭环,讲好清廉沙市故事,持续传承沙市老妈妈精神。紧盯教育医疗、养老社保、“三资”监管等民生热点领域,找准“小切口”推动专项整治,定期督促“一镇街一实事”完

成情况,加大明察暗访和通报曝光力度,强化“不敢”氛围,不断把作风建设引向深入。

抗疫精神是坚持党的领导的核心理质,凝聚起冲刺千亿城区的磅礴力量

党的领导是抗疫精神得以形成的政治前提和组织保障,反过来说,抗疫精神是坚持党的领导的核心特质所在。抗疫精神的伟大斗争实践再次证明,中国共产党所具有的无比坚强的领导力,是风雨来袭时中国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本着对党忠诚、不负人民、生命至上的宗旨,无数共产党员冲锋在前、奋不顾身,无数“最美逆行者”同心戮力、舍生忘死,处处体现着“党性和人民性从来都是一致的、统一的”这一核心理念,创造了人类同疾病斗争史上的奇迹。抗疫伟大斗争的胜利,是党的领导政治优势的集中体现,是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和社会号召力的充分彰显。

在沙市区,无数党员干部群众坚决服从党中央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上提出的“生命至上、举国同心、舍生忘死、尊重科学、命运与共”精神。

站在新的历史方位,纪检监察干部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把抗疫精神转化为“建成支点”的历史使命,转化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的具体实践,以“支点意识”带动政治意识、监督意识、争先意识、效率意识、为民意识、能力意识,以更严的要求、更高的标准、更硬的作风建功“支点建设”。

锤炼“铁样板”,持续加强政治和业务能力培训,组织开展政治“大学习”、业务“大比武”、勤练“大脚板”,找短板、补短板、强短板,练就一身硬本领。提振“精气神”,健全自身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体系,以规矩打磨干净本色,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始终做到“特别讲忠诚、特别敢斗争、特别有定力、特别守纪律、特别能奉献、特别肯吃苦”,让抗疫精神在纪检监察工作中熠熠生辉。

大胆“容纠错”,严格落实《湖北省容错纠错工作办法(试行)》,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全力保护改革者、鼓励实干者、宽容失误者、纠正偏差者、鞭策保守者、警醒违纪者、查处诬告者、澄清蒙冤者,激励广大干部在向“中心城市”迈向“城市中心”的新征程中、在冲刺千亿城区中担当作为。(作者系沙市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主任)

近期,从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10名干部在学习教育期间违规吃喝,再到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有关党员干部、安徽省安庆市宿松县千岭乡党政班子全体成员和有关党员干部违规聚餐饮酒……近期通报的一系列案例表明,时至今日,仍有一些党员干部“吃心不改”“酒瘾难戒”。省、市相继召开集中整治违规吃喝动员部署会,释放出“严字当头、一严到底”的鲜明信号。违规吃喝绝非小事小节,而是腐败滋生的温床,是“四风”顽疾的典型表现,必须铁腕纠治、露头就打。

违规吃喝是政治“毒瘤”,必须连根拔起

从通报案例看,违规吃喝的本质都是权力越界和作风溃堤。有的单位之间“相互吃”,以考察调研之名行公款吃喝之实;有的“吃公函”虚列公函、拆分发票,将“矿泉水”标价98元一瓶;有的“吃食堂”,把食堂变“私厨”,海鲜茅台藏进饭盒;还有的“吃老板”,与老板“亲清不分”,一顿饭换一个招呼,一个红包开一道后门。这些行为吃垮了党风政风,吃空了公款公信,更吃丢了群众信任。

多少教训表明,许多干部落马的第一步,往往是从一顿饭、一杯酒开始的。如,某市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黄某某,喜欢组局,经常大吃大喝,通过饭局、酒局完成权钱交易、利益输送,甚至在全省违规吃喝专项整治期间,黄某某仍我行我素、顶风违纪,频频接受“请吃”和组织“吃请”。某市文旅局原副局长王某某,喜爱家乡菜,有的老板在其租住的小区里设立项目部和食堂,专门聘请善于做家乡菜的厨师来宴请王某某,借机请他站台撑腰……这些案例警示我们:破法必先破纪,守廉必先守小节。

整治“舌尖腐败”要出重拳、下猛药

从查处案件看,面对高压态势,仍有一些党员干部心存侥幸,千方百计规避监督,违规吃喝呈现出隐形变异、翻新升级的特点。有的公开不吃暗地吃,到隐蔽场所、内部接待场所吃喝;有的巧妙包装变相吃,通过伪造公函、拆分报账、虚列开支等方式隐匿吃喝费用;有的不吃本级吃下级,向下属单位转嫁、摊派违规吃喝费用;有的不吃公款吃老板,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或要求管理服务对象买单等等。

对违规吃喝问题必须零容忍、动真格,出重拳、击要害。一方面,对顶风违规吃喝的人和事,发现一起、处理一起、通报一起,对责任落实不力、隐瞒不报或不如实报告的,严肃追责问责。另一方面,坚持违规吃喝案件必挖腐败问题,对违规吃喝问题在查清楚时间场所、组织人员、参与人员、吃喝事由、经费来源的同时,还要向前一步、深挖一层,严肃查处作风问题背后的腐败问题,斩断由风及腐、由风变腐的链条。

违规吃喝治理需纠树并举、标本兼治

纠治违规吃喝歪风,既要在查处问题上从严,释放震慑效应,也要在铲除土壤条件、堵塞漏洞上发力,做到“不敢、不能、不想”一体推进。一方面,深化以案促改促治,深入剖析查处的违规吃喝典型问题,全面查找违规吃喝背后的制度机制漏洞、监管责任缺失等原因,结合本地的地域文化、发展特点、基层治理等实际,用好纪检监察建议,督促职能部门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公务接待等制度,扎紧制度“篱笆”。另一方面,把树新风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分层分类做实警示教育,常态化推进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深刻认识违规吃喝问题的政治危害,自觉同“小事小节论”“影响发展论”“行业特殊论”等错误思想作斗争,不断增强抵制吃喝歪风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作者单位:荆州市纪委监委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在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中作表率

□ 魏 甜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修订后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充分彰显了党中央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带头过紧日子的坚定决心。各级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必须深刻领会《条例》精神实质,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在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中作表率。

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条例》精神上来作表率

把握《条例》的丰富内涵。《条例》修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强化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责任落实,进一步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对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具有重要意义。这也是时隔近12年之后,党中央对这一重磅条例进行修订。与2013年发布的条例相比,修订后的新《条例》,新增了不少内容。《条例》共11章,分别是总则、经费管理、国内差旅和因公临时出国(境)、公务接待、公务用车、会议活动、办公用房、资源节约、宣传节约、监督追责、附则,对有关关键领域作出了更全面、更严格、更具操作性的规定,必须牢牢把握和深刻领会,坚决落实《条例》各项规定。把牢反对浪费的思想关。思想认识越透彻,行动落实就越坚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重在知行合一,前提是认识到位。要深刻认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更是我们党的政治本色和传家宝。将反对浪费内化为坚定的政治信念、价值追求和行为习惯,自觉抵制各种铺张浪费行为和不良风气侵蚀,时刻绷紧勤俭节约这根弦,把牢思想“总开关”,在全社会进一步营造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浓厚氛围。抓好《条例》的学习贯彻。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执行的前提在于真学真懂。要从作风建设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和国家事业成败的政治高度,认真抓好《条例》的学习宣传贯彻,推动《条例》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推动各级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深刻领会《条例》精神。各级领导要带头抓好学习贯彻,将《条例》精神的学习贯彻纳入各级党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党校培训等内容,并结合实际开展研讨,引导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切实增强贯彻执行自觉性和主动性。

在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见行见效上作表率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在完善内控机制方面,将《条例》最新要求深度嵌入机关内部控制体系,细化预算编制、审批、执行、报销等各环节的节约管控措施,确保资金合规高效;在完善监督机制方面,聚焦“三公”经费、政府采购、项目建设、资产管理等重点,强化审计、纪检和群众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构建常态化监督网络;在完善评估机制方面,建立机关节约型机关建设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将资源节约、经费压减等量化指标纳入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形成“节约有激励、浪费受约束”的鲜明导向。严守纪律规矩。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和规矩意识,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各项规定制度,特别是《条例》中明确的各类禁止性规定和支出标准。聚焦经费审批、资产处置、项目招标、公务接待等权力运行关键点,优化流程设计,压缩自由裁量空间,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杜绝超预算、无预算支出。自觉抵制讲排场、比阔气等不良风气,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筑牢廉洁自律和勤俭节约的思想防线。注重精打细算。将《条例》要求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从点滴做起,追求实效。将节约理念落实到每一个细节,从节约一度电、一滴水、一张纸做起,让勤俭节约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严格控制办公经费支出,大力推行无纸化办公、视频会议,减少纸质文件印制和流转,倡导双面打印、节约水电、合理使用空调等绿色办公行为。严控新增购置,避免资源闲置浪费。优化差旅、会议、培训等公务活动管理,严控规模、频次和标准,杜绝不必要的开支。

在推动化风成俗上作表率

涵养敬畏心。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中央八项规定是改进作风的切入口和动员令,是管长远的铁规矩、硬杠杠,要深入学习领会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进一步增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敬畏权力与敬畏人民是一致的,心存敬畏才能行有所止。党员干部要切实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切莫心存侥幸、铤而走险,无视规矩必将付出代价、受到惩处。涵养新时代廉洁文化。按照“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鼓励创新,宽容失误。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在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前提下大胆干事,直面矛盾问题不回避,应对风险挑战不退缩,勇挑重担、敢啃“硬骨头”。在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上常抓不懈,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化风成俗。大力纠治违规吃喝顽瘴痼疾。违规吃喝问题是作风建设的最大敌,绝非小事小节,关系党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形象。将纠治违规吃喝问题作为落实《条例》、深化作风建设重点任务来抓。坚决破除“小事小节论”“影响发展论”“行业特殊论”等错误思想,从管住一顿饭、一杯酒做起,严以修身,慎独慎微,手握戒尺,厉行节约。

(作者单位:荆州市河道管理技术中心)